

2021年度

茶陵县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茶陵县司法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茶陵县司法局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 (一) 组织开展全面依法治县。
- (二) 负责全县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
- (三) 承担县政府法律顾问工作。
- (四) 负责政府合同的审查管理工作。
- (五)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 (六) 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工作，组织实施普法宣传，指导人民调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进司法所建设。
- (七) 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及安置帮教工作。
- (八) 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管理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茶陵县司法局是主管司法行政工作的正科级行政机关，属县直一级预算单位。内设办公室、社区矫正管理股、行政复议应诉股、规范性文件管理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法律援助中心、公证处等。下辖 16 个乡镇司法所。局机关行政编制 22 名，实有人员 22 人，公证处事业编制 3 名，实有人员 3 人，乡镇司法所行政编制 32 名，实有人员 25 人，退休人员 11 人。

(二) 决算单位构成。茶陵县司法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茶陵县司法局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茶陵县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7.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78.2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7.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678.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7.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6.64
	30			61	
总计	31	704.93	总计	62	704.9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茶陵县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77.27	677.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7.27	677.27					
20406	司法	663.57	663.57					
2040601	行政运行	391.17	391.1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19	179.19					
2040605	普法宣传	61.97	61.97					
2040612	法制建设	11.24	11.2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00	2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70	13.7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70	13.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 茶陵县司法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78.29	499.11	179.1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8.29	499.11	179.19			
20406	司法	664.59	485.41	179.19			
2040601	行政运行	392.19	392.19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19		179.19			
2040605	普法宣传	61.97	61.97				
2040612	法制建设	11.24	11.2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00	2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70	13.7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70	13.7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茶陵县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7.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77.27	677.2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7.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7.27	677.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77.27	总计	64	677.27	677.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茶陵县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77.27	498.08	179.1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7.27	498.08	179.19
20406	司法	663.57	484.38	179.19
2040601	行政运行	391.17	391.1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19		179.19
2040605	普法宣传	61.97	61.97	
2040612	法制建设	11.24	11.2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00	2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70	13.7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70	13.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茶陵县司法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3.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4.62	30201	办公费	11.2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6.21	30202	印刷费	4.2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6.0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75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10	30206	电费	13.0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3	30207	邮电费	0.8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7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9	30211	差旅费	8.2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0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	30215	会议费	0.5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7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6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2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8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9			
人员经费合计			415.09	公用经费合计				8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茶陵县司法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9.20		28.70	16.50	12.20	20.50	44.84		25.16	16.15	9.01	19.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茶陵县司法局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茶陵县司法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茶陵县司法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茶陵县司法局没有使用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677.2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80.3万元，减少41%，主要是因为减少了上年的业务用房建设和司法所建设资金拨款。

支出678.2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86.53万元，减少42%，主要是因为减少了上年的业务用房建设和司法所建设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677.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77.27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678.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9.11万元，占74%；项目支出179.19万元，占2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677.2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58万元，减少38%，主要是因为减少了上年的业务用房建设和司法所建设资金拨款；支出677.2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58万元，减少38%，主要是因为减少了上年的业务用房建设和司法所建设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77.2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58万元，减少38%，主要是因为减少了上年的业务用房建设和司法所建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77.2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677.27万元，占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78.3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77.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391.17万元，支出决算为391.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93.95万元，支出决算为179.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增加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经费、公务交通补助经费等。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

年初预算为61.97万元，支出决算为61.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制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11.24万元，支出决算为11.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增加业务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98.0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15.0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82.9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培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9.2万元，支出决算为44.84万元，完成预算的91%，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0.5万元，支出决算为19.68万元，完成预算的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

接待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0.35万元，减少1.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接待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16.5万元，支出决算为16.15万元，完成预算的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用车购置费，与上年相比增加16.15万元，增长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更换执法执勤车一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2.2万元，支出决算为9.01万元，完成预算的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相比减少0.07万元，减少0.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9.68万元，占44%，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5.16万元，占56%。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9.68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08个、来宾996人次，主要是社区矫正法律援助法治创建法律服务等业务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5.1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6.15万元，单位本级更新执法执勤

车辆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01万元，主要是汽车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执法执勤车辆保有量为2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4.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3.12万元，降低69%。主要原因是：精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52万元，用于召开基层司法所业务会议，人数30人，内容为安排部署社区矫正、人民调解等基层业务工作；活动计划2天，经费预算0.6万元；开支培训费2.7万元，用于开展行政执法人员业务培训，人数50人，内容为行政执法法律法规；活动计划2天，经费预算1.5万元；开展基层人民调解员示范培训，人数40人，内容为开展基层调解相关的业务知识，活动计划2天，经费预算1.2万元；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3.89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9.2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4.6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3.8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8.6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1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3%。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组织对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1、法律援助工作方面：全力服务民生，共办理法律援助案

件769件。案卷检查合格率100%，扩大了援助范围，降低了援助门槛，提高了援助质量，有效维护了困难群众和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2、社区矫正工作方面：管理更加规范有序，社区服刑人员电子监管率100%，开展社区服刑人员心里辅导行为规范教育等个案矫正率96%，监管安全得到进一步加强。3、人民调解工作方面：调解工作卓有成效，调解案件1653起，调处成功率98%。4、普法宣传工作方面：开展了“月、周、日”“法律六进”法治宣传活动和多层次多领域法治建设，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参考率和通过率达99%以上，提升了全民法律素养。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法制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全年共完成行政应诉案件2件、行政复议案件10件、合同审查22份，文件审查42份，完成了行政复议应诉、规范性文件管理、县政府合同审查等所有政府法制工作。

2、普法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2万元，执行数为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八五”普法规划有序推进，“法律六进”示范点已建好，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率100%，公民法律素养得到提升。

3、法律援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全年已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30件，刑民共完成769件，提供法律帮助269件。为弱势群体提供了法律援助，维护了社会和谐。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没开展部门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茶陵县司法局是主管司法行政工作的正科级行政机关，属县直一级预算单位。内设办公室、社区矫正管理股、行政复议应诉股、规范性文件管理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等，下辖 16 个乡镇司法所。机关编制 25 名，其中：行政编制 22 名，事业编制 3 名。机关共有人数 43 人，其中在职人员 25 人，临聘人员 7 人，退休人员 11 人。

（二）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目标 1：为弱势群体提供法律援助，维护社会和谐。

目标 2：促进社区矫正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良性回归社会。

目标 3：预防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确保社会稳定。

目标 4：全面普法，完成“八五”普法规划任务，提高公民法律意识。

目标 5：依法治县，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目标 6：完成行政复议应诉、规范性文件管理、县政府合同审查等所有政府法制工作。

目标 7：发挥司法行政职能，提高政府执政为民的形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77.2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78.2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99.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15.08 万元，机关运转类支出 84.02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本年项目支出 179.19 万元。主要是法律援助、法制专项、法治创建、智慧矫正业务等项目经费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769 件，案卷检查合格率 100%，有效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
2. 社区服刑人员电子监管率 100%，社区矫正管理规范；
3. 调解矛盾纠纷 1653 起；
4. 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率 100%；
5. 法治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6. 完成行政应诉案件 2 件、行政复议案件 10 件、合同审查 22 份，文件审查 42 份。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法律援助绩效指标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数量大于年初预算数量，主要原因是办理了多起法律援助集团仲裁案件。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年初预算绩效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时结合任务数和上年实际完成数进一步精准预算数量指标。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依照相关部门和相关规定应用和公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省级预算部门名称	茶陵县司法局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8.33	704.93	678.29	10	96%	9.6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04.93			其中: 基本支出: 499.10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179.19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为弱势群体提供法律援助, 维护社会和谐。 目标 2: 促进社区矫正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良性回归社会。 目标 3: 预防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确保社会稳定。 目标 4: 推进实施“八五”普法规划任务, 提高公民法律意识。 目标 5: 依法治县,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目标 6: 发挥司法行政职能, 提高政府执政为民的形象。			1.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769 件, 案卷检查合格率 100%, 有效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 2. 社区服刑人员电子监管率 100%, 社区矫正管理规范; 3. 调解矛盾纠纷 1653 起; 4. 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率 100%, 5. 法治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理案件数量	330 件	769 件	10	10	
			调解矛盾纠纷数量	1400 件	1653 件	10	10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卷审核合格	98%	100%	5	5	

			率					
		社区服刑人 员电子监管 率	94%	100%	5	5		
		安置帮教、 信息核实 率、网上衔接 率、预释 放回执率	98%	100%	5	5		
		国家工作人 员学法考法 率	98%	100%	10	10		
		人民调解成 功率	98%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两类人员重 新犯罪率	《1.5%	0.42%	10	10		
		刑事案件律 师辩护全覆 盖率	100%	100%	10	10		
		社区矫正管 理规范，有 效维护弱势 群体的合法 权益和社 会和谐稳定， 法治化水平 进一步提升	逐步提 升	逐步提 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9.6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法制专项						
主管部門	茶陵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茶陵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行政复议应诉、规范性文件管理、县政府合同审查等所有政府法制工作			完成行政应诉案件 2 件、行政复议案件 10 件、合同审查 22 份，文件审查 42 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质量指标	案件完成率	≥90%	已完成	50	5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社会环境，法制化水平	提升	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普法经费						
主管部门	茶陵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茶陵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2	62	62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	62	62			
	上年结转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结表彰“七五”普法，推进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打造“法律六进”示范点，完成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率≥98%			“八五”普法规划有序推进，“法律六进”示范点已建好，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率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法律六进”示范点	6 个	6 个	25	25
		质量指标	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率 (≥, %)	≥98%	100%	25	2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公民法律素养	提升	好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满意	好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茶陵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茶陵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弱势群体提供法律援助，维护社会和谐			全年任务数 330 件，刑民共完成 769 件，提供法律帮助 269 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	330 件	769 件	25	25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卷审核合格率	≥98%	≥98%	25	2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和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保障	提升	提升	2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满意	10
总分					100		

